证券代码：603879　　证券简称：永悦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4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第十三号—化工》的要求，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售及收入情况

2025年1-6月公司营业收入为148,988,853.11元，其中化学制品制造业主营业务收入为148,679,100.20元，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业主营业务收入为237,876.10元，其他业务收入为71,876.81元。化学制品制造业主营业务收入产销情况如下：

类别		2025年1-6月	2025年1-6月	2025年1-6月
		产量（吨）	销量（吨）	销售收入（元）
UPR	工艺品树脂	1,976.16	1,947.00	14,392,006.12
	玻璃钢及其他树脂	8,755.10	8,168.81	58,297,341.48
	人造石树脂	10,787.47	10,296.38	75,989,752.60
总计		21,518.73	20,412.19	148,679,100.20

二、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类别		2025年1-6月平均售价（元/吨）	2024年1-6月平均售价（元/吨）	变动幅度
UPR	工艺品树脂	7,391.89	7,957.86	-7.11%
	玻璃钢及其他树脂	7,136.58	7,510.34	-4.98%
	人造石树脂	7,380.24	8,044.00	-8.25%

三、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类别	2025年1-6月平均采购单价（元/吨）	2024年1-6月平均采购单价（元/吨）	变动幅度
苯乙烯	7,120.79	8,277.54	-13.97%
PET再生颗粒	6,253.56	4,554.09	37.32%
顺酐	5,777.49	6,294.75	-8.22%
二甘醇	4,077.84	4,792.43	-14.91%
丙二醇	5,590.91	6,922.17	-19.23%
苯酐	6,253.56	6,854.21	-8.76%

四、其他说明

以上经营数据信息来源于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数据，且未经审计，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公司代码：603879　　公司简称：永悦科技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永悦科技	603879	ST永悦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姚俊宾	陈颖
电话	0595-87259025	0595-87259025
办公地址	盐城市大丰区大中街道永盛路东，瑞丰路南大学生创业园5幢	盐城市大丰区大中街道永盛路东，瑞丰路南大学生创业园5幢
电子信箱	yjb@fjyykj.com	yjb@fjyykj.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00,587,089.14	335,243,544.19	-10.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8,923,572.41	264,041,958.35	-1.9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48,988,853.11	158,769,917.26	-6.16
利润总额	-8,329,266.72	-31,769,179.98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74,544.56	-24,937,101.41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246,890.88	-25,448,384.29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98,366.74	-25,154,433.25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661	-6.01	增加3.6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71	-0.0697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71	-0.0697	不适用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1,54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江苏华英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30	62,159,500		质押	44,500,000
					冻结	24,000,000
傅文昌	境内自然人	12.70	45,640,000		无	
北京合易盈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盈通丰泽三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6.01	21,607,244		无	
王锋	境内自然人	1.91	6,870,090		无	
童斌	境内自然人	1.67	6,000,080		无	
陈志山	境内自然人	1.46	5,242,378		无	
汤吉	境内自然人	1.34	4,798,400		无	
杨小霄	境内自然人	1.08	3,889,600		无	
杨上洁	境内自然人	0.98	3,510,600		无	
骆洪宇	境内自然人	0.97	3,498,70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形。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注：公司回购专户未在"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中列示，截至本报告期末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4,851,100股，持股比例1.35%。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050　　证券简称：科林电气　　公告编号：2025-031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 本次董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8月26日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于2025年8月29日15:00在公司三楼中层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会议由副董事长史文伯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日常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公司根据实际情况，遵循市场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与关联方签订正常的业务往来合同。本次调整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不会对关联方产生依赖性，亦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董事陈维强先生、史文伯先生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减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减资暨关联交易所涉及两家子公司40%的股权合计作价560万元，交易价格公允，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减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因与前任审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同期已满，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按照公司采购相关制度，综合考虑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公司业务发展和年度审计的需要，同意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5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制定的《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内部管理制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为加强公司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同意聘任杨志浩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相关职责，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2025年9月15日（星期一）15:00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3050　　证券简称：科林电气　　公告编号：2025-032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 本次监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26日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于2025年8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参会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贵波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日常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公司根据实际情况，遵循市场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与关联方签订正常的业务往来合同。本次调整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不会对关联方产生依赖性，亦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监事王存军先生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1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减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减资暨关联交易所涉及两家子公司40%的股权合计作价560万元，交易价格公允，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减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制定的《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内部管理制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3050　　证券简称：科林电气　　公告编号：2025-034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减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简称：科林电气/公司）关联自然人陈贺拟将其所持有的石家庄科林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简称：科林物联网）、石家庄科林云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简称：科林云能）注册资本全部减资，构成关联交易。

●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减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该交易事项无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基本情况概述

（一）基本情况

1.科林物联网

公司关联自然人陈贺及翟志国、李春海拟将其所持科林物联网40万元注册资本全部减资，减资后科林物联网注册资本由100万元减少至60万元，变更为科林电气全资子公司。减资前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本次减资金额(万元)	减资后出资金额(万元)	减资后出资比例(%)
1	科林电气	60	/	60	100%
2	陈贺	24	24	/	/
3	翟志国	8	8	/	/
4	李春海	8	8	/	/
合计		100	40	60	100

2.科林云能

公司关联自然人陈贺及常生强拟将其所持科林云能40万元注册资本全部减资，减资后科林云能注册资本由100万元减少至60万元，变更为科林电气全资子公司。减资前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本次减资金额(万元)	减资后出资金额(万元)	减资后出资比例(%)
1	科林电气	60	/	60	100%
2	陈贺	24	24	/	/
3	常生强	16	16	/	/
合计		100	40	60	100

（二）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原因

为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规范公司投资及治理机构，公司与关联人协商一致，拟通过关联人等少数股东减资的方式，使公司取得科林物联网、科林云能100%的股权。本次减资事项为公司战略和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和股东的长远利益。

（三）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减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关联交易未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

二、关联人介绍

（一）关联人关系介绍

科林物联网及科林云能的自然人股东陈贺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陈贺先生，男，1976年12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年3月加入公司，历任研发工程师，公司研发中心副总经理，研究院院长，公司副总工程师。2022年1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陈贺先生资信状况良好，不存在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概况

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科林物联网及科林云能，本次交易类别为关联方减资。

1.交易标的：科林物联网及科林云能股权

2.交易类别：关联方减资

3.权属状况说明：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限制转让的情形，不涉及妨碍权属转移的诉讼、仲裁事项或者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其他妨碍权属转移的情况。

4.相关资产运营情况的说明：标的公司目前经营正常。

5.交易标的对应实体非失信被执行人。

（二）交易标的主要情况

1.科林物联网

公司名称	石家庄科林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设立日期	2019-01-07
注册资本	100万元
实收资本	100万元
注册地址	河北省石家庄市鹿泉区寺家庄镇东营北街村
法定代表人	李春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185MA0D4R6E7E
经营范围	物联网、工业自动化设备的技术研发、咨询、转让、服务；物联网通信、计算机软硬件、电子设备、工业自动化设备、仪器仪表的生产、销售、安装、维修；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网络设备安装与维护；智能控制系统设备的设计与安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科林云能

公司名称	石家庄科林云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设立日期	2019-01-14
注册资本	100万元
实收资本	100万元
注册地址	河北省石家庄市鹿泉区寺家庄镇东营北街村
法定代表人	常生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185MA0D5UWF49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研发、咨询、转让、销售、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网站的设计与运营；网络设备安装与维护；智能控制系统设备的设计与安装；仪器仪表的生产、销售、安装、维修；变电站配电室自动化系统、水利发电自动化系统、用电信息采集系统、节能环保监测、四表集抄服务、微电网业务、智慧园区能源管控系统、园区配电监控及托管运维服务、光伏与风力发电监控运维服务、电动汽车充电桩运营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最近一期经审计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2025年8月12日，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截至2025年7月31日科林物联网、科林云能审计报告，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科林物联网	科林云能
营业收入	187.93	500.25
净利润	-19.16	66.96
总资产	654.73	1,320.46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情况及依据

参照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众环青审字（2025）00081号、众环青审字（2025）00082号）、青岛德铭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2025]德铭评字第085号、[2025]德铭评字第086号），遵照平等自愿的原则，经与自然人股东友好协商，本次减资拟按照不高于评估值，即：科林物联网及科林云能40%的股权合计作价560万元。本次交易价格公允，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交易标的股权清晰，不存在其他抵押、质押及其他限制转让的情况，未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标的公司章程或其他文件中不存在法律法规之外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同时：

（一）本次减资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债务重组、同业竞争等情况。

（二）本次减资完成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会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当期损益产生重大影响。

（三）本次关联交易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对公司形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综上，本次减资是根据公司及科林物联网/科林云能未来业务发展规划、目前经营情况，并与自然人股东遵循平等自愿原则友好协商后做出的决策；本次减资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形成重大影响。

六、关联交易事项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减资暨关联交易事项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亦不需要经过其他有关部门批准。

特此公告。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3050　　证券简称：科林电气　　公告编号：2025-037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9月1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9月15日　15点00分

召开地点：河北省石家庄市红旗大街南降壁路段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中层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9月15日

至2025年9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调整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2	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通过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于2025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050	科林电气	2025/9/10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 法人股东：法人股东：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应当出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股东代表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还应当出具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详见附件1）以及委托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办理登记；

2. 个人股东：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当出具股东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委托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办理登记。

3. 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但参会时须提供授权委托书等原件；如以信函方式登记，请在信函上注明"科林电气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并附有效联系方式。

（一）登记时间：2025年9月12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

（二）登记地点：河北省石家庄市鹿泉区红旗大街南降壁路段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南区证券部

六、其他事项

（一）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自理。

（二）参会股东及代表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红旗大街南降壁路段

联系人：杨志浩

电话：0311-85231911

特此公告。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9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调整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	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在未选项上打"×"，多选或不选视同弃权。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050　　证券简称：科林电气　　公告编号：2025-033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事项已经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简称：科林电气/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调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行为，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无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亦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一、调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一）审议程序

2024年12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第四季度至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陈维强、史文伯回避表决，关联监事王存军回避表决。

2025年1月7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第四季度至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025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陈维强、史文伯回避表决，关联监事王存军回避表决。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现根据日常经营及业务开展需要，拟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并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预计金额(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向关联方购买原材料、产品或商品（含委托加工、租赁等）及相关费用等	海信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等实际控制企业	2500	0.74
	青岛海信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等实际控制企业	100	0.03
	河北建投科林智慧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000	0.30
	小计	3600	1.07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或商品、原材料（含受托加工等）及相关费用等	海信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等实际控制企业	6000	2.26
	青岛海信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等实际控制企业	2000	0.75
	河北建投科林智慧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850	0.32
	小计	8850	3.33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服务等	海信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等实际控制企业	100	0.04
	青岛海信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等实际控制企业	100	0.04
	河北建投科林智慧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00	0.04
	小计	300	0.11
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服务等	海信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等实际控制企业	100	0.26
	青岛海信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等实际控制企业	100	0.26
	河北建投科林智慧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00	0.79
	小计	500	1.32

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可能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公司将根据实际交易情况，在同一控制下的不同关联方之间进行额度调剂（包括不同关联交易类型间的调剂），总额不超过调整后的预计金额。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

序号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主营业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1	海信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贾少谦	24.54亿元	青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前湾港路218号	2001年5月1日	产业投资等	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股东
2	青岛海信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程功	14.06亿元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88号海信国际中心2号楼3楼	2025年6月30日	投资、资产管理等	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该公司董事
3	河北建投科林智慧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陈春波	3000万元	河北省石家庄市鹿泉区寺家庄镇远航路8号	2020年7月16日	园区光伏、地源热泵等能源运维管理	公司持有其40%股权，2025年4月2日，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张长虹担任其董事

（二）关联方的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均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公司将就上述交易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上述调整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发挥公司与关联方的协同效应，是合理的、必要的。关联交易是在自愿、平等、公平、公允的原则下进行，交易价格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协商确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与各关联方相互提供产品或服务的定价原则为：以市场化为原则，并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调整；交易的产品没有明确的市场价格时，由双方根据成本加上合理的利润协商定价。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日常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公司根据实际情况，遵循市场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与上述关联方签订正常的业务往来合同。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不会对关联方产生依赖性，亦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3050　　证券简称：科林电气　　公告编号：2025-035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信永中和）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大信）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因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简称：科林电气/公司）与大信的原审计服务合同已到期，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按照公司采购相关制度，综合考虑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公司业务发展和年度审计的需要，公司拟聘任信永中和为2025年度审计机构。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各方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确认无异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对本次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均无异议。

2025年8月